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四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南海大道海王大廈A座27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改)：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審議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2.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4. 審議及批准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財務決算方案。

## 特別決議案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將現有細則第十二條整條刪除，並以下文所列者取代：

「第十二條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

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生物技術的諮詢服務；生化儀器的購銷；生物技術服務及其產品的開發、生產(由分支機構經營)、銷售(以上凡屬國家有專項規定的項目除外)；經營進出口業務(按資格證書辦理)；預包裝食品(不含複熱預包裝食品)，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乳粉)的批發；保健食品批發(金樽牡蠣大豆肽肉碱口服液)；投資興辦實業(具體項目另行申報)；飼料及飼料添加劑的生產及銷售。

公司依據本條所述經營範圍，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登記。

公司依據本條所述經營範圍，依照法定程序（包括股東大會決議並經有關部門批准）批准後，可以在境內外設立分公司、子公司、聯營合資企業和辦事機構。」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張鋒  
主席

中國深圳市，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地址：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郎山二路北  
海王技術中心  
科研大樓1棟1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35樓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如屬本公司股份(「股份」)聯名持有人，則代理人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僅就有關股份名列股東名冊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有權投票。
- (2) 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書之副本，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及轉讓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而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則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郎山二路北海王技術中心科研大樓1棟1樓，方為有效。
- (3) 股東或其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如果是委任代理人出席會議，則該代理也應出示其代理人委任表格)。
-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接受股份過戶。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H股轉讓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到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轉讓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5)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填妥隨附之大會回條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傳真號碼：(852) 2810 8185)方式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轉讓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6)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須填妥隨附之回條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傳真號碼：(86) 755 2664 3537)方式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郎山二路北海王技術中心科研大樓1棟1樓。
- (7)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理人須自理往返及食宿費用。
- (8) 如對本通告有任何疑問，請致電(86) 755 2640 1275與會務常設聯繫人黃劍波先生聯絡。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柴向東先生及徐燕和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任德權先生、于琳女士及劉占軍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黃耀文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

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interlong.com](http://www.interlong.com) 登載。